

证券代码：002485

证券简称：*ST 雪发

公告编号：2023-022

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出租/出售商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2022年度继续出租/出售商铺情况

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雪松发展”）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出租/出售商铺的议案》，2022年，继续将公司拥有的不超过19家已购置的商铺/房产，账面原值合计不超过6.40亿元人民币，按市场公允价格或评估价格予以出租/出售，具体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，适用期限自2022年1月至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本事项为止。

2022年1-12月，公司共出售商铺9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继续出租出售商铺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公司2022年度共出租商铺18家，建筑面积共1.69万平方米，合计确认收入740.87万元，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二、2023年度继续出租/出售商铺计划

为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，拟于2023年，继续将公司拥有的不超过10家已购置的商铺/房产，账面原值合计不超过3.86亿元人民币，按市场公允价格或评估价格予以出租/出售，具体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，适用期限自2023

年1月至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本事项为止。

公司拥有的10家商铺/房产为阜阳、临沂、漯河、青岛、曲阜、荣成、淄博、滨州、合肥和济宁。

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继续出租/出售商铺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继续出租/出售商铺所获的资金将用于支持公司战略升级，以增加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长远健康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9日